

一次性创业补贴政策简介

就业困难人员在相关部门登记注册正常经营1年以上，带动其他劳动者就业且正常申报纳税的，给予不低于5000元一次性创业补贴。

一、受理条件

登记失业人员、就业困难人员、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（含在校生）、退役军人、返乡入乡创业农牧民工、残疾人等在相关部门登记注册正常经营1年以上，带动其他劳动者就业且正常申报纳税的，在所在服务地申请一次性创业补贴5000元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- （一）《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审批表》（业务申请表）
- （二）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
- （三）营业执照或工商登记注册证、民政登记证书（开办网店”的，提供网址和登记注册页面截图、支付平台收支明细、销售产品列表及单价等材料）
- （四）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
- （五）离校2年内的高校毕业生提供《高校毕业生毕业证》
- （六）残疾人员提供《残疾证》

三、办理流程

申请人按照要求携带申请资料，到所在地就业部门办理申请，经当地就业、人社、财政部门审批后，拨付一次性创

业补贴。

四、业务咨询

咨询时间：工作日 9：00—12：00； 15：00—18：00

咨询电话：0478-8521241

办理地址：巴彦淖尔市政务中心三楼三号圆 7 号窗口